

梅州市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梅区人社审〔2026〕25号

准予许可决定书

申请人（公司名称）：苏勇平

经营地址：梅州市梅江区学院路15号（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科学馆6楼）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苏勇平

你们报来关于申办“梅州市梅江区慕山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”（简称：梅州市梅江区慕山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）的申请材料收悉。经资料查阅和组织专家现场查勘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十一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第十八条、第十九条相关法律法规的设立条件。经研究，同意设立梅州市梅江区慕山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。申请材料中拟开设评茶师（初级、中级），茶艺师（初级、中级），茶叶加工工（初级、中级）等培训工种经专家评估准予许可，开班需报主管部门备案并接受监督管理，请依法经营。

梅州市梅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5月9日

